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票解除质押并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近日获悉，公司实际控制人姚雄杰先生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被质押股票解除质押，以及再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如下：

一、质押股票解除质押情况

2016年9月28日，姚雄杰先生将其质押给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行进行股票质押4030万股股票办理了股票质押登记解除手续，解除质押股票4030万股。

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情况

（一）、2016年8月19日，姚雄杰先生将其持有的19,389,870股流通股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8月19日，交易到期日为2017年8月18日。质押式回购交易手续已办理完毕。

（二）、2016年10月10日，姚雄杰先生将其持有的40,300,000股限售股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10月10日，交易到期日为2017年10月10日。质押式回购交易手续已办理完毕。

（三）、2016年10月18日，姚雄杰先生将其持有的20,090,000股流通股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10月18日，交易到期日为2017年10月18日。质押式回购交易手续已办理完毕。

截至本公告日，姚雄杰先生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79,779,870股，质押总数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5.33%。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20日